

# 中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委员会文件

贸大党发〔2023〕25号



## 中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委员会关于印发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师德集中学习教育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各相关职能部门：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已经2023年6月14日第25次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委员会

2023年6月15日



#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通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落实最高人民法院、教育部、公安部《关于建立教职员工准入查询性违法犯罪信息制度的意见》，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教育部《关于落实从业禁止制度的意见》，教育部《关于推开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加强新形势下师德师风建设，筑牢广大教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初心使命，根据教育部《关于在教育系统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的通知》（教师函〔2023〕3号），以及教育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推进暨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启动部署会工作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工作目标

把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通过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强化师德养成，压实师德师风建设责任，严肃查处师德违规行为，引导广大教师敬业立学、崇德尚美，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

## 二、主要行动

### （一）实施政治建设“思想铸魂”行动

#### 1.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

**的二十大精神。**在全校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引导广大教师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落细落实校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及集中学习，严格执行“教师每周开展1次集中学习、每月开展1次党的创新理论学习”要求，强化对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的督导检查，引导广大教师在深学笃行中提高理论素养、坚定理想信念，夯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根基。

（主责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2.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编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队伍建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学习手册，各教学科研单位充分利用教师集中学习、“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全院大会、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师说·师德”系列教师沙龙等载体，组织教师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经师”和“人师”统一的“大先生”等重要指示要求，将学习成果转化为不断提高自身道德修养、以模范行为影响带动学生成长的生动实践。

（主责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党委组织部，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3. 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和党员教师作用。**坚持党建引领，按照“学校党委—二级党组织—教师党支部”三级联动的教师思想

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纵向联动工作机制，发挥教师党支部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广大师生的作用，将师德师风专题研学列为教师党支部政治理论学习内容，组织教师以理论研讨、支部活动、主题党日等形式强化学习，加强对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新形势、新问题的研讨，切实使教师党支部成为涵养良好师德师风的重要平台，党员教师成为践行高尚师德的中坚力量，争做“四有”好老师的示范标杆。

（主责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 （二）实施规则立德“固本强基”行动

**1. 加强教师法治教育。**将法治教育纳入校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教师集中学习、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及教师日常教育培训内容，加强对教育法、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高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从业禁止制度、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的学习宣传，提高教师法律意识和依法从教意识。

（主责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党委宣传部，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2. 学习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系列师德规范。**将学习《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实施细则》等学校制度文件纳入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新聘导师培训和教师日常教育培训。组

织二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在教师群体中开展十项准则宣讲、案例解读，帮助教师全面理解和准确把握十项准则内涵要义，抓实学习督导和效果测评，做到全员覆盖、应知应会、必会必做。常态化开展师德师风知识竞答活动，教育引导全体教师牢固树立规则意识。

（主责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研究生院，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 （三）实施专项整治“清朗净化”行动

1. **全面排查师德师风突出问题。**畅通举报渠道，在党委教师工作部网站公开举报电话、邮箱等信息，接受广大师生和社会对教师师德师风的监督，建立涉师德师风问题线索台账。重点排查从业禁止制度规定的犯罪行为等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影响恶劣的师德违规行为。持续开展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深化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以案促治。扎实开展网络舆情分析研判工作，对涉教师思想政治及师德师风舆情加大监测及研判力度，抓早抓小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主责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纪委办公室/监察处、党委宣传部，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2. **坚持对师德违规行为“零容忍”。**落实《教育部关于推开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工作的通知》工作要求，制定《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职工准入查询工作实施办法》，严把教职工“入口关”，严格落实从业禁止制度，夯实教师队伍质量。落实《对外经济贸易

大学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加强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委员单位在师德失范行为处理中的信息共享及联动协同，做好师德舆情监测、核查、处理和上报工作。

（主责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委员单位，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 （四）实施关键群体“教育提升”行动

1. 组织思政课教师参加政治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选派优秀思政课教师参加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主课堂培训，组织思政课教师参加各级各类以师德师风建设为重要内容的培训研修，通过安排专门学习、组织全员研讨，筑牢思政课教师遵规守纪的底线意识，形成模范践行“六要”标准的强大共识，更好发挥立德树人关键群体的表率作用。

（主责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

2. 开展思政课教师队伍自查自清工作。在教师招聘引进环节，严格“基层党支部—二级党组织—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学校”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四级把关机制。对于过往工作、在学期间存在不当言论和不当行为的人员，严防进入思政课教师队伍；对于在信念信仰、政治纪律、学术诚信、思想道德等方面突破底线的人员，通过转岗、解聘、辞聘等方式退出思政课教师队伍。

（主责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党委教师工作部/人

力资源处)

### (五) 实施以案明纪“警钟长鸣”行动

1. **健全通报曝光制度。**严格执行《中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实施办法(试行)》中师德违规“学校党委—二级党组织—教师党支部”三级通报机制,及时向全体教师传达通报教育部公布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科技部公布的科研诚信案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查处的不端行为案件等。定期梳理和曝光学校师德违规问题,建立完善师德反面典型案例库。

(主责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科研处、纪委办公室/监察处,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2. **开展警示教育。**通过全面从严治党暨警示教育大会、中层干部培训、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师德主题月、“师说·师德”系列教师沙龙等载体,利用公开曝光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和本地本校查处的严重师德违规问题为反面教材,引导教师以案为鉴、以案明纪,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生态。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出现师德违规问题的,要在警示教育大会上详细通报师德违规问题及处理结果,组织教师讨论剖析原因、对照查摆自省,做到警钟长鸣。

(主责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纪委办公室/监察处,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 (六) 实施榜样引领“典型赋能”行动

**1. 做好优秀教师选树宣传。**加强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全国优秀教师”“全国最美教师”“北京市先进工作者”“首都劳动奖章”“三八红旗奖章”“育人先锋（榜样）”等优秀典型教师的事迹宣传学习。健全教师荣誉制度，加大对身边可学可做的优秀教师典型选树表彰的工作力度，充分发挥身边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精心筹划开展第39个教师节宣传庆祝、新入职教师宣誓、教师荣休、新老教师结对、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等活动，综合运用育人故事讲述、事迹报告、媒体宣传、创作文艺作品等手段，强化尊师教育，厚植师道文化。

（主责单位：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党委组织部/党委人才工作办公室、工会、科研处、教务处、研究生院、教师发展与教学质量评估中心，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2. 用好红色资源开展学习教育。**向教师推荐包括《为了和平》《跨过鸭绿江》《山海情》《觉醒年代》《中国》《黄大年》《一生只为一事来》等影视作品在内的优秀学习资源。组织好以青年教师国情教育、“海归”教师国情考察、教师社会学习实践、高校师生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建设“双百行动计划”等实践活动为支撑的“知行中国”教师系列教育实践计划，引导教师通过志愿服务、调查研究、学习考察、挂职锻炼、对口支援等方式深入基层，强化教育强国、教育为民的责任担当。

（主责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党委组织部/党委人才工作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工会、国内合作办公室，各



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 三、工作要求

####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要高度重视，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师德集中学习教育的重要性、紧迫性，将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列入本单位 2023 年工作要点，结合实际制定本单位实施方案，认真动员部署，严格按时推进，覆盖全体教师，力戒形式主义。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设师德集中学习教育联络员 1 名，负责工作联络和信息报送（见附件 1）

#### (二) 注重学习实效

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要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组织开展有计划安排、有调研指导、有形式创新、有学时要求、有效果总结的系统化师德学习教育。引导广大教师充分利用好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开设的“师德集中学习教育”专题（另行通知），开展课程学习并完成测试，获取相应的教师培训学时。

#### (三) 固化工作成效

学校党委将把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和成效作为年度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以及校内巡察工作的重点监督检查内容。各相关职能部门、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要把师德集中学习教育作为深入剖析问题、持续推动整改的契机，形成一份师德集中学习教育总结报告、一张师

德集中学习教育落实情况台账（见附件2）、一项师德师风建设典型工作案例，于7月20日前反馈党委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

- 附件：1. 师德集中学习教育联络人信息表  
2. 师德集中学习教育落实情况台账

附件 1

## 师德集中学习教育联络人信息表

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名称	联系人	座机	手机	微信

附件 2:

## 师德集中学习教育落实情况台账

学习内容		主要任务	主责单位	落实情况
<b>一、实施政治建设“思想铸魂”行动</b>	1.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	落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习方案	组织部	
		落实教师政治理论学习、集中学习	宣传部、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2.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编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队伍建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学习手册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	
		利用教师集中学习、“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全院大会、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师说·师德”系列教师沙龙等载体组织全体教师学习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3. 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和党员教师作用	将师德师风专题研学列为教师党支部政治理论学习内容，组织教师以理论研讨、支部活动、主题党日等形式强化学习	组织部、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二、实施规则 立德 “固本强基” 行动	1. 加强教师法治教育	编印法治教育手册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	
		将法治教育纳入校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教师集中学习、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及教师日常教育培训内容	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2. 学习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系列师德规范	全体教师在7月20日前完成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师德集中学习教育”专题学习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开展师德师风知识竞答活动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	
		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负责人开展准则宣讲	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将学习《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实施细则》等学校制度文件纳入新入职教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研究生院、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师岗前培训、新聘导师培训和教师日常教育培训		
三、实施专项整治“清朗净化”行动	1. 全面排查师德师风突出问题	在教师工作部网站公开举报电话、邮箱等信息，接受广大师生和社会对教师师德师风的监督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	
		建立涉师德师风问题线索台账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	
		做好师德舆情监测、核查、处理和上报工作	宣传部	
	2. 坚持对师德违规行为“零容忍”	排查发现的问题线索逐一核实，依纪依规依法严肃惩处，及时予以办结销号，形成高压态势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	
		制定《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职工准入查询工作实施办法》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	
		落实《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加强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委员单位在师德失范行为处理中的信息共享及联动协同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委员单位	

四、实施关键群体 “教育提升”行动	1. 组织思政课教师参加政治能力提升专题培训	选派优秀思政课教师参加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主课堂培训，组织思政课教师参加各级各类以师德师风建设为重要内容的培训研修，通过安排专门学习、组织全员研讨，筑牢思政课教师遵规守纪的底线意识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	
	2. 开展思政课教师队伍自查自清工作	对于过往工作、在学期间存在不当言论和不当行为的人员，严防进入思政课教师队伍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	
		对于在信念信仰、政治纪律、学术诚信、思想道德等方面突破底线的人员，通过转岗、解聘、辞聘等方式退出思政课教师队伍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	
五、实施以案明纪 “警钟长鸣”	1. 健全通报曝光制度	定期梳理和曝光师德违规问题，建立完善典型案例库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纪委办/监察处	
		及时向全体教师传达通报教育部公布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科技部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科研处、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行动		公布的科研诚信案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查处的不端行为案件等		
		强化“学校—二级党组织—教师党支部”三级通报机制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2. 开展警示教育	通过全面从严治党暨警示教育大会、中层干部培训、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师德主题月、“师说·师德”系列教师沙龙等载体,开展师德警示教育活动,利用公开曝光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和本地本校查处的严重师德违规问题为反面教材,引导教师以案为鉴、以案明纪,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生态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纪委办/监察处,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出现师德违规问题的,要在警示教育大会上详细通报师德违规问题及处理结果,组织教师讨论剖析原因、对照查摆自省,	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做到警钟长鸣		
六、实施榜样引领“典型赋能”行动	1. 做好优秀教师选树宣传	加强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全国优秀教师”“全国最美教师”“北京市先进工作者”“首都劳动奖章”“三八红旗奖章”“育人先锋(榜样)”等优秀典型教师的事迹宣传学习	宣传部、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健全教师荣誉制度,加大对身边可学可做的优秀教师典型选树表彰的工作力度,充分发挥身边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精心筹划开展第39个教师节宣传庆祝、新入职教师宣誓、教师荣休、新老教师结对、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等活动,综合运用育人故事讲述、事迹报告、媒体宣传等手段,	工会、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科研处、教务处、研究生院、教师发展与教学质量评估中心,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强化尊师教育，厚植师道文化		
2. 用好红色资源开展学习教育		向教师推荐包括《为了和平》《跨过鸭绿江》《山海情》《觉醒年代》《中国》《黄大年》《一生只为一事来》等影视作品在内的优秀学习资源	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组织好以青年教师国情教育、“海归”教师国情考察、教师社会学习实践、高校师生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建设“双百行动计划”等实践活动为支撑的“知行中国”教师系列教育实践计划	教师工作部人力资源处、组织部/党委人才工作办公室、宣传部、工会、国内合作办公室，各教学科研单位党组织	



---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2023年6月15日印发

---